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電話：(02)87712689
傳真：(02)87712709
聯絡人：張譯云
電子郵件：yyun2000@cpam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9月25日
發文字號：營署建管字第10329172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32917235.pdf)

主旨：檢送本署103年9月19日召開研商增訂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6條之1草案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署103年9月5日營署建管字第1032915658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正本：金委員以容、林委員明娥、陳委員淑玲、蘇委員瑛敏、張委員清華、于委員淑婷、李委員素馨、郭委員錦津、謝委員園、費委員宗澄、黃委員武達、郭委員高明、賀委員士庶、陳委員啟中、何委員友鋒、林委員真如、葉委員宏安、施委員邦築、林委員耀煌、杜委員怡萱、高委員小倩、蔡委員克銓、陳委員生金、李委員得璋、經濟部礦務局、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臺灣省15縣(市)政府、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中華民國大地工程學會、臺灣區基礎工程學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質學會、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中華民國應用地質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副本：本署建築管理組(以上均含附件)

2014-09-26
交 14:09:14章

理事長	會務主任	財務主任	主任委員	秘書長	秘書	書記	承辦人

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日期	103年9月26日
收文第	2249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電話：(02)87712689
傳真：(02)87712709
聯絡人：張譯云
電子郵件：yyun2000@cpam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9月25日
發文字號：營署建管字第10329172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32917235.pdf)

主旨：檢送本署103年9月19日召開研商增訂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6條之1草案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署103年9月5日營署建管字第1032915658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正本：金委員以容、林委員明娥、陳委員淑玲、蘇委員瑛敏、張委員清華、于委員淑婷、李委員素馨、郭委員錦津、謝委員園、費委員宗澄、黃委員武達、郭委員高明、賀委員士庶、陳委員啟中、何委員友鋒、林委員真如、葉委員宏安、施委員邦築、林委員耀煌、杜委員怡萱、高委員小倩、蔡委員克銓、陳委員生金、李委員得璋、經濟部礦務局、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臺灣省15縣(市)政府、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中華民國大地工程學會、臺灣區基礎工程學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質學會、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中華民國應用地質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副本：本署建築管理組(以上均含附件)



內政部營建署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研商增訂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6 條之 1

草案會議

貳、會議時間：103 年 9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

參、會議地點：本署 B1 第三會議室

肆、主持人：謝組長偉松

記錄：張譯云

伍、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陸、結論：

- 一、有關山坡地及非山坡地是否適宜開發，及開發範圍與開發強度之限制，應回歸土地使用管制規定為妥，不宜於建築技術規則增訂非山坡地不得開發建築之規定。
- 二、經與會委員及相關公會代表建議，考量實務執行需求，非山坡地區增訂礦場及坑道之檢討規定，應配套公開礦區概略位置資訊。惟依經濟部礦務局代表說明，該局目前尚無公開全國礦坑資訊供民眾自行查詢，需個案函詢該局並由該局查明後函復，或依各縣市政府需求個別提供相關資訊。
- 三、綜上所述，現階段在礦坑資訊未能全面公開查詢，及得否開發建築宜回歸土地使用管制前提下，暫不宜於建築技術規則增訂非山坡地有危害安全之礦場或坑道不得開發建築之規

定。惟考量本次位於臺北市案例之建築基地係同時位於山坡地及非山坡地，並將建築物配置於非山坡地範圍，為確保公共安全並避免類似爭議再度發生，請作業單位另行研議類此建築基地非山坡地範圍應比照山坡地範圍檢討之條文案：再行召會研商。

柒、散會

內政部營建署會議簽到單

一、開會事由：研商增訂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6條之1草案會議

二、開會時間：103年9月19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

三、開會地點：本署B1第三會議室

四、主持人：謝組長偉松

謝偉松

記錄：張譯云

五、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金委員以容	(請假)
林委員明娥	(請假)
陳委員淑玲	陳淑玲
蘇委員瑛敏	
張委員清華	
于委員淑婷	于淑婷
李委員素馨	
郭委員錦津	郭錦津
謝委員園	
費委員宗澄	(請假)
黃委員武達	黃武達
郭委員高明	郭高明
賀委員士庶	(請假)
陳委員啟中	陳啟中

何委員友鋒	何友鋒
林委員真如	
葉委員宏安	葉宏安
施委員邦築	
林委員耀煌	
杜委員怡萱	
高委員小倩	
蔡委員克銓	
陳委員生金	
李委員得璋	(請假)
經濟部礦務局	戴德樹 查292
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詹詩丁 陳柏村
臺北市政府	謝淑曼 莊家維
新北市政府	林嘉淵
臺中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高雄市政府	(請假)
基隆市政府	
桃園縣政府	
新竹縣政府	

新竹市政府	
苗栗縣政府	
彰化縣政府	
南投縣政府	
雲林縣政府	
嘉義縣政府	
嘉義市政府	
屏東縣政府	
宜蘭縣政府	
花蓮縣政府	
臺東縣政府	
澎湖縣政府	
金門縣政府	許世傳
連江縣政府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許世傳
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許弘遠
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	鄧協剛
中華民國大地工程學會	鄧協剛
臺灣區基礎工程學會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質學會	黃鎮宇
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蘇俊修
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楊鈞
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	簡明同
中華民國應用地質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黃鎮宇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邱俊翔
本署建築管理組	黃仁鋼 蔡中弘